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625955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08日

商 标

LEECHENG

申 请 人 合肥立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工业区梅冲湖路20号金工厂房

代理机构 合肥汇众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2类：技术研究；研究和开发新产品；机械制造的研究；生物塑料技术研究；材料科学领域的研究；可再生能源领域的科学研究；原材料测试；包装设计；工业设计